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603333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一年九月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9 月 27 日下午 14:30 时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乐山高新区迎宾大道 18 号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广胜

会议主要议程：

一、参会股东资格审查

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应当持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出席股东大会。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

二、会议签到

三、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一）介绍参加会议的公司股东和股东代表及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介绍参加会议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特邀人员。

（二）介绍会议议题、表决方式。

（三）推选表决结果统计的计票人、监票人。

四、逐项审议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报告人
1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李广胜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李广胜



五、投票表决等事宜

(一) 本次会议表决方法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现场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书面表决。

(二) 表决情况汇总并宣布表决结果。

(三) 主持人、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在会议记录和决议上签字。

(四) 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发表见证意见。

六、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一日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 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确保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工作顺利进行，公司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和 2020 年 9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6、2020-057）。根据上述会议决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即 2020 年 9 月 28 日至 2021 年 9 月 27 日）。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尚纬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99 号）（以下简称“批复”），批复有效期 12 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工作。

二、关于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说明

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授权有效期即将到期，为确保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2 年 9 月 27 日。除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有关事宜的有效期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方案不变，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的内容不变，在延长期限内继续有效。前述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一日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因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3日回购注销3,139,318股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519,905,000股变更为516,765,682股。

根据上述注册资本变更等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订：

修订前章程条款	修订后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990.5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1,990.5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6,765,682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16,765,682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1,990.5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16,765,682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二十六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经理4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第一百二十六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相应条款序号均未发生变动。

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一日